

证券代码：874670

证券简称：高腾机电

主办券商：中信证券

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停牌情况概述

当前停牌事项类别为：

- 重大事项 重大资产重组
- 向境内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
- 规定的其他停牌事项
- 未按要求披露年度报告或中期报告
- 其他强制停牌事项

因存在上述事项，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5年6月25日起停牌。

当前停牌事项不涉及其他证券产品。

二、停牌事项进展

2025年6月24日，公司向北交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6月30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GF2025060082)。北交所已正式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2025年6月30日，公司招股说明书等文件已在北交所官方网站披露，具体

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93。

2025年7月28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具体详见：

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5/2025-07-28/1753703287_433398.pdf。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4年12月31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9月24日已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年9月29日北交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审核的申请。2025年12月29日，公司中止审核情形消除，北京证券交易所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告截止日为2025年6月30日，鉴于财务报告即将过期，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1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已向北交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年12月31日北交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

2026年3月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的议案》和《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材料的议案》。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相关议案已经2026年3月24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6年4月7日，公司收到北交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6〕14号）。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五十五条的有关规定，北交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disclosure/2026/2026-04-07/1775561768_165534.pdf。

三、复牌依据及复牌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停复牌业务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经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本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9日起复牌。

股票复牌后，本公司仍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相关规定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

四、备查文件

- 1、《关于终止对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6〕14号）
- 2、《复牌申请表》

浙江高腾机电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8日